

湛江市第一中医医院百园路 1 号门诊部改造工程监
理服务项目监理合同

甲 方：湛江市第一中医医院

乙 方：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广东省湛江市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建设项目委托监理合同

委托人湛江市第一中医医院与监理人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委托人委托监理的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湛江市第一中医医院百园路1号门诊部改造工程监理服务项目
- 2、项目地点：湛江市第一中医医院百园路1号门诊部
- 3、项目规模：一栋3层混凝土框架结构门诊楼，建筑面积2316平方米，裙楼为2层钢结构板房，建筑面积1000平方米。

二、本合同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标准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三、本合同的组成及解释顺序

- 1、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 2、中标通知书；
- 3、本合同专用条件；
- 4、本合同标准条件；
- 5、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王起航 身份证号码：510704199506103539
注册号：36011824 联系电话：15779286182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壹万叁仟柒佰捌拾元整（¥13780.00元）；以中标价为结算价总价包干。



六、期限

服务时限：自签订本监理合同之日后 68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按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七、双方承诺

- 1、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中专用条件中议定范围内的监理业务。
- 2、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监理人支付报酬。

八、合同签订

本合同一式 六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四 份，监理人执 二 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签订地点：广东省湛江市	
签订日期：2026年 2 月 3 日	签订日期：2026年 2 月 3 日

开户名称：湛江市第一中医医院	开户名称：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2015020419200043937	银行账号：391120100100090668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湛江赤坎支行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州东风支行